

一、理念、目標與特色

(一) 現況描述與特色

該校歷經幾次中程校務發展計畫，先後論述並制定創校精神、校訓、使命、願景、辦學理念、辦學目標、創校理念、四大核心能力及三大基本素養。在此脈絡下，該校通識教育發展出：「德慧群美、全人教育」之宗旨、六項特質（厚植語文運用能力、深化世界公民素養、拓展知識領域，強化競爭力、提升人文藝術涵養、孕育終身學習人生觀、擴展宏觀視野，落實關懷情操）及四項維度（通才知能教育、專才知能教育、學習氛圍塑造、執行能力實踐）。此外，緊扣四大核心能力及三大基本素養，以基本素養為主，核心能力為輔，發展通識教育，值得肯定。該專責單位透過成立學生學習品保委員會、提升服務力相關制度、情境教室的應用（包括展覽）、翠屏山文學獎、義守盃國語演講比賽，並負責社區、教育、環境與文化四類之服務學習及設立通識護照等方式，建立該校通識教育之特色，值得鼓勵。

(二) 待改善事項

1. 有關校核心能力素養與通識教育目標之對應關係表（自我評鑑報告第 17 頁）之欄列關係不明，較不利於課程規劃。

(三) 建議事項

1. 宜考量由三大基本素養出發，論述通識分項素養，以利其課程規劃。

二、課程規劃與設計

(一) 現況描述與特色

該校通識課程規劃分為：共同核心課程（16 學分）、博雅課程（12 學分）、服務與生命實踐課程（2 學分）及體育與健康（0 學分）；為落實全人教育的目標，通識教育以培養學生「基本素養」為主，「核

心能力」為輔，最終達成「培育務實創新、崇禮尚義、有為有守之專業人才」之目標，架構清楚，目標明確且具體可行。

該校所有通識課程須經「通識教育中心課程規劃委員會」、「校課程規劃委員會」及「教務會議」等三級三審，通過後方得開課。101學年度上學期通識課程申請數有 23 科，通過數為 19 科，通過比率為 83%，顯示課程審查具一定嚴謹度。

(二) 待改善事項

無。

(三) 建議事項

無。

三、教師素質與教學品質

(一) 現況描述與特色

該專責單位編制內教師 21 位，另有 22 位教師與其他系合聘。依教師之專長分別隸屬「核心通識教育組」、「博雅課程教育組」及「體育與健康教育組」。為使全校專業教師均有機會投入通識教育，在七大領域之博雅課程中，依課程需求分別邀請院、系優秀教師參與開課，或經由各系主任推薦優秀教師開課。

該專責單位每學期擬聘之專、兼任教師，均依三級三審制，即先將擬聘教師之送審資料，送「中心初審教評會」，進行學、經歷與開課課程是否符合的實質審查；通過後，再送「中心複審教評會」及「校教評會」審查。

該校訂有完善的教師評鑑辦法及未通過評鑑教師之輔導機制，以協助教師在從事教學、研究及輔導服務之工作時，有努力和改善的方向，而達到提升教師素質之目的。此外，鼓勵通識教師參與教學發展中心所規劃之「教師教學專業能力成長團體」。98 至 101 學年度上學期間，全校成立之教師教學專業成長團體共有 209 個，通識教育教

師共參與 48 個成長團體，其中 15 個由通識教師所成立。為了提升教師對通識教育之認知及提高教學效能，98 至 101 學年度上學期間，該專責單位積極主辦 7 場次之全國性及區域性之研討會與工作坊，在校內也辦了 15 場次的成長工作坊。

為有效評估學生在課程修習後，有否達到學校所訂之「基本素養」，該專責單位規定每一門通識課，均須界定出所欲培養的素養及能力，除做為學生選課之指引，同時也規範教師授課內容之品質。每一門課於每學期期中及期末皆實施教學意見調查，教師可以透過期中評量結果，適時修正授課方式，並及時輔導學生克服學習上的問題，提升學生的學習成效。為達成學生學習品質保證之要求，自 100 學年度起，該校推動「學生學習成效品保系統」，用來檢驗學生學習成效，並規範授課教師對課程的教學目標能做有效的約束。

(二) 待改善事項

1. 部分教師對通識教育及自己開設之通識課程與培養的基本素養與能力不甚瞭解。
2. 通識課程授課教師均具高度教學熱忱，惟仍有部分學生上課態度不夠積極。

(三) 建議事項

1. 宜強化授課教師對通識教育的基本內涵及「倫理道德」、「社會知能」與「生活態度」等三項校訂基本素養之理解。
2. 宜在教師專業成長課程中增加「班級經營管理」及有效教學之單元，以提升教師運用多元教學方法之能力，並提升學生學習動機。

四、學習資源與環境

(一) 現況描述與特色

該校擁有優質的工科傳統，校本部雖受限於山麓地，但各室大樓建造、設計、教室空間安排及裝潢設備等，不僅體現寬敞、採光、通風及舒適等之硬體思維，更透過紅瓦紅磚等樓宇設計等，增添人文氣息。整體而言，該校空間硬體設計深具巧思，且能克服先天校地侷限，提供學生舒適之學習園地。

該專責單位場地及設備尚能符合所需，且充分結合圖書館「學習中心」資源，語言軟體設施完善，英語情境教室之各式情境布置，如賣場、海關、機艙等均匠心獨具。此外，如國際學院之「中華文化教室」及「日本文化教室」等，尤具特色，均有利於學生學習。近年來，年度藝文活動，每年平均逾 40 場，各式藝文活動多元，能輔助通識教育課程目標理想之達成。整體而言，該專責單位能有效運用學校各式空間、設備及場地等，提供學生足夠、穩定的學習資源。

該校 E 化功能完善，頗有利於學生修課引導，並能充分利用學校預警制度，督促學生勉力向學。近年來，通識教學助理名額有顯著增加。且通識教育課程教師對於學生上課之課業問題，均能充分解答。整體而言，該校頗能發揮新式教學科技，開發各式系統，以 E 化方式強化提升通識教育的學習資源與指引。

(二) 待改善事項

1. 實地訪評發現，部分學生對通識教育學習活動之參與度不高，且印象不深刻。

(三) 建議事項

1. 通識活動的推動為潛在課程的要項，宜結合學生社團、學生會及系學會的資源，透過討論形成共識，有計畫地推動通識活動；同時，亦可依活動性質分類辦理，形成傳統及特色，以豐富通識教育之內涵。

五、組織、行政運作與自我改善機制

(一) 現況描述與特色

該校通識教育專責單位為通識教育中心，該專責單位為一級學術單位，位階等同學院，設主任 1 人。該專責單位下置「核心課程教育組」、「博雅課程教育組」與「體育與健康教育組」三組，負責各課程群組之教學與發展，組織完備。三組各設組長 1 人，三組組員共 9 人，專任教師共 21 人，行政與專任教師人力尚稱充足。

在通識教育相關委員會方面，該專責單位設有「通識教育委員會」、「通識教育中心課程規劃委員會」、「通識教育中心業務會議」及「通識教育中心教師評審委員會」等委員會。「通識教育委員會」是政策決策組織，「通識教育中心課程規劃委員會」則負責課程的新增、異動與審查工作，「通識教育中心業務會議」負責各項行政事項研議，「通識教育中心教師評審委員會」則負責教評事宜。各委員會分工清楚，業務執行確實。

在自我改善機制方面，該專責單位主要結合該校建立之機制，定期蒐集內外部意見，特別是在校生、畢業生、企業主對學生學習成效之意見，做為品質改善之依據。該專責單位能切實分析所蒐集之意見，並依其調整通識教育的實施方向及重點。

(二) 待改善事項

無。

(三) 建議事項

無。

註：本報告書係經實地訪評小組、認可初審小組會議及認可審議委員會審議修正後定稿。